城口县高观镇人民政府

关于成立高观镇社会救助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村（社区）、驻镇各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为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社会救助工作的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，推进全镇社会救助体系建设。根据《重庆市民政局关于印发<重庆市最低生活保障申请审核确认办法>的通知》（渝民发〔2023〕3号）文件精神，经镇党委、政府研究决定，成立高观镇社会救助工作领导小组，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张国益 镇人民政府副镇长

成 员：王显林、张 露、贾 伟、张 梅、各村（社区）联系领导、各村（社区）驻村干部、各村（社区）支部书记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镇社事办，由张国益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王显林、张梅、张露为办公室成员，负责统筹协调全镇社会救助工作。领导小组成员工作如有变动，由相应岗位人员自然递补。

 城口县高观镇人民政府

 2023年8月31日